

浙江海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海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3年9月27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,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。同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,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9月27日经口头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,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通知时限。本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,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,实际出席监事3名,由全体监事一致推举韦闯凡先生主持会议,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会议合法、有效。经与会监事审议,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,一致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韦闯凡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同意选举韦闯凡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,任期三年,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内审部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36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海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9月27日